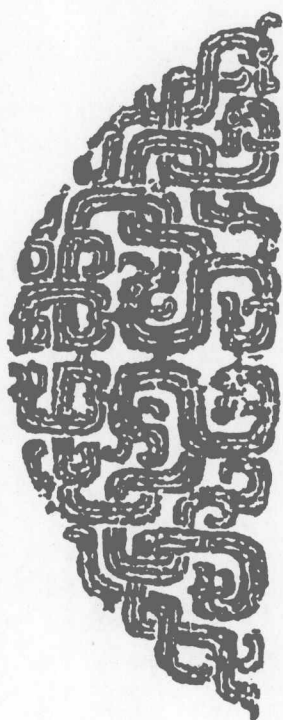


中國地方志集成

省志輯·遼寧 ②

乾隆盛京通志(二)

鳳凰出版社●上海書店●巴蜀書社



乾隆盛京通志(二)



(清)

(清)

阿 董 劉 程
桂 誥 謹 維
纂 修
岳 之

目

録

第一冊

乾隆盛京通志(一)

第二冊

乾隆盛京通志(二)

— —

欽定盛京通志卷之六十三

歷朝人物

元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目錄

一

欽定盛京通志卷之六十三

歷朝人物

元

耶律楚材。字晉卿。遼東丹王托雲八世孫。金尙書右丞履之子也。身長八尺。美髯宏聲。天資英邁。博通天文地理。歷律術數及釋老醫卜之說。金貞祐三年。爲中都行省員外郎。中都陷。太祖召見。處之左右。從征西域。製庚午元曆上之。太祖每征。必命之卜。多奇驗。嘗謂太宗曰。此人天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歷朝人物

一

賜我家。爾後軍國庶政。當悉委之。甲申。兵次東印度。駐鐵門關。侍衛見一獸。如鹿而馬尾。其色綠。作人言曰。汝主宜早還。太祖以問楚材。對曰。此瑞獸也。其名角端。解四方語。好生惡殺。今大軍征西已四年。上天降符。以告陛下。願承天心。宥此數國人命。太祖遂還。太宗卽位。楚材奏。諸州縣長吏。專理民事。萬戶府專總軍政。課稅專掌錢穀。各不相統攝。著爲令。權貴不得志。遂爲舒穆魯。軒達布等構陷。而太宗獨察其誣。及軒

達布獲罪。太宗命楚材鞫治。楚材請寬之。太宗私謂近侍曰。楚材不較私讐。真長者。汝曹當效之。太宗至雲中。諸路所貢課額銀幣及倉廩物料。文簿具陳於外。悉符楚材原奏之數。笑曰。卿何使錢幣流入如此。卽日授以中書省印事。無鉅細。悉以委之。時民多誤觸禁網。國法無赦。令楚材議請肆宥。條便宜十八事。太宗悉從之。金汴京將下。大將蘇布特請屠汴。楚材馳見太宗曰。得地無民。將焉用之。且弓矢甲仗金玉等匠。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歷朝人物六

二

及官民富貴之家。皆聚此城。殺之則一無所得。是徒勞也。於是百四十餘萬戶皆得保全。又求得孔子五十一代孫。襲封衍聖公。付以廟地。及楚材奏定賦稅。朝臣皆謂太輕。楚材曰。將來必有以利進者。則以爲重矣。楚材又奏。制器者必用良工。守成者必用儒臣。請校試之。乃命以經義詞賦論分爲三科。儒人被俘爲奴者。亦令就試。其主匿勿遣者。死得士凡四千三百人。免爲奴者四之一。楚材又請一衡量。立鈔法。定均輸。

庶政畧備。民稍蘇息。太宗嗜酒。楚材屢諫不聽。乃持酒槽鐵口以獻曰。此鐵爲酒所蝕。尙致如此。而況五臟。太宗悟。賞以金帛。太宗疾篤。脉已絕。皇后不知所爲。召楚材問之。對曰。今任使非人。賣官鬻獄。囚繫非辜者多。宜赦天下。后亟欲行之。楚材曰。非君命不可。頃之。太宗少蘇。后以爲言。乃首肯。赦發而脉生疾愈。楚材以太乙數推之。不宜田獵。爲左右慫恿。遂出獵。尋崩於行在。皇后稱制。溫都爾哈瑪爾專政用事。有旨。凡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歷朝人物六

三

溫都爾哈瑪爾所建白。令史不爲書者。斷其手。楚材曰。國之典故。悉委老臣。令史何與焉。事若合理。自當奉行。如有不可。死且不避。况斷手乎。后不悅。楚材憤懣而卒。時有謠言。天下貢賦半入其家者。后命近臣覆視之。惟琴玩十餘。及古今書畫。金石遺文數千卷而已。楚材爲相。二十一年。正色立朝。不避權勢。每陳國家利病。生民休戚。辭色懇切。太宗嘗曰。汝又欲爲百姓哭耶。楚材每言興一利不若除一害。生一事不若減一

事人以爲名言。至順初。贈經國議制寅亮佐運

功臣。太師上柱國。追封廣寧王。諡文正。所著湛

然居士集十四卷。國語托雲。準頭也。原作笑欲。舒穆魯八旗姓。軒達布國語。

拈香也。原作石。誤。得。蒙古語。蘇布特。珍。珠也。原作連。不。臺溫都爾。蒙古語。解見黑龍。

江山川卷。哈馬爾鼻也。原。作奧都刺合蠻。今俱譯改。

王珣字君實。本耶律氏。金末避難遼西。家義州。

開義。更姓王。武力絕人。善騎射。曾遇道士謂曰。

君相奇甚。他日因一青馬貴。居歲餘。客有市青

馬者。珣喜。以道士言驗。倍價買之。後乘以戰。進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四

退周旋悉如意。又嘗得古刀於凌水。有警輒鳴。

故所向皆建奇功。初以鄉兵歸。穆呼哩授元帥。

兼領義川二州軍事。及張致僭號錦州。珣以全

軍會穆呼哩兵。復開義。擒揚伯傑等。錦州破。穆

呼哩悉以付珣。珣但誅致家。餘皆釋之。以功賜

金虎符。充兵馬都元帥。鎮遼東。兼義川等州節

度使。珣貌黑。人呼爲哈喇元帥。哈喇。中國言黑

也。甲申春。卒。珣爲政簡易。賞罰明信。誅強撫弱。

毫髮無徇。穆呼哩見各宦卷。原。作木華黎。今譯改。

何實字誠卿。北京人。父道忠仕金。爲北京留守。

實少孤。依叔父居。氣節不凡。家人常入內。見

青蛇蜿蜒衣被中。駭視之。乃實也。及長。多雄畧。

驍勇。善騎射。通諸國譯語。錦州張致叛。謀於實。

實叱拒之。籍戶口。索歸。穆呼哩與論兵事。奇變

百出。拊髀股躍。大加稱賞。遂引見太祖。選充前

鋒。時張致復據錦州。實與賊遇於神水縣。挺身

陷陣。以功爲帳前軍馬都督。彈壓。迨取燕南齊

西山右等處。畧地攻城。所向克捷。累功至元帥。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五

左監軍。癸未。破走武仙於邢州。士民安堵。戍於

邢。多善政。邢民敬如神明。太宗時。賜世傳。更賜

白貂帽。貂衣。弓矢等件。以疾遣歸。

劉世英。其先范陽人。後遷遼陽川州。初。穆呼哩

經畧遼東。世英隸麾下。以功。充行軍副總管。庚

辰。平陽諸郡被兵之餘。民物空竭。世英言於穆

呼哩曰。自古建國。以民爲本。今殺掠殆盡。異日

我師復來。孰給轉輸。收存恤亡。此其時也。穆呼

哩善之。遂奏授絳州節度使。兼行帥事。卒。弟亨

安嗣其職。累立戰功。賜金虎符。稱為驍將。從征巴蜀。進圍成都。有喬長官與亨安爭功。未幾攻城。喬為砲所傷。亨安負之以出。喬感愧。亨安攻金伐宋。出奇制勝。從軍十年。所獲金帛悉推與將佐。故士卒咸樂為用焉。

舒穆魯額森。遼人。祖庫喀勒。誓不食金祿。父托里布扎爾。亦不仕。額森年十歲。問其父宗國之所以亡。即大憤。及長。勇力過人。多智畧。聞太祖起朔方。匹馬來歸。首言東京為金開基之地。蕩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歷朝人物

六

其根本。中原可傳檄而定。太祖悅。命從穆呼哩取東京。額森為先鋒。諜知金人新易留守將至。獨與數騎邀而殺之。懷其所受誥命。至東京。入據府中。夜下令。易置其將佐部伍。三日穆呼哩至。不費一矢。得地數千里。定城邑三十二。移師圍北京。城破。將屠之。額森以上聞。得赦。進上將軍。以御史大夫提控諸路元帥府事。舉遼水之西。灤水之東。悉以付之。後從穆呼哩攻螽州。先登中石。歿。

舒穆魯八旗姓。額森解見名宦卷。原作石抹也。先蒙古語庫喀勒生詞也。

原作庫烈兒。其里蒙古語解見黑龍江山。改。卷布扎爾。汗城也。原作脫羅畢察兒。今俱譯。

田雄。字毅英。北京人。幼孤。能樹立。以驍勇善射知名。從穆呼哩征興中。廣寧諸郡。定府縣二十有九。屢著戰功。從太宗攻西和興元等州。功尤最。賜金符。召為御前鋒。招納河南降附。民皆安堵。而別部將縱兵擄掠。雄力為救護。至出已財與之。民免於害。癸巳。鎮撫陝西。總管京兆等路。時關中苦兵革。郡縣蕭然。雄披荆棘。立官府。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歷朝人物

七

招徠未降者。教民力田。京兆大治。卒。追封西秦王。

李守賢。字才叔。大寧義州人。初與兄庭植歸穆呼哩。入朝。太祖命庭植為右副元帥。守賢授錦州臨海軍節度觀察使。遷河東南路兵馬都總兵。鎮河東。太宗南伐。道平陽。見田野不治。以問守賢。曰。民貧窮。乏耕具。詔給牛萬頭。仍徙關中人民墾地。河東時河中未下。守賢請自北面鑿城先登。如其言。城果下。由蒲津南濟潼關。破趙

雄兵時方會師圍汴。守賢留屯嵩汝。金兵十萬保少室山。守賢以三千人破之。攻河南。降其渠帥洛西遂定。

高宣遼陽人。太宗元年。詔宣爲元帥。賜金符。從睿宗攻大名。宣進曰。奉命出師。伐罪弔民。願勿嗜殺人。以稱上意。睿宗召元帥穆納論之。下令軍中如宣言。及城破。兵不血刃。民心悅服。四年。從破金兵三峯山。降宣者三千餘戶。籍以獻。以宣爲鷹坊都總管。賜金符。仍令子孫世其職。卒。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歷朝人物六

八

皇慶二年。贈宣力功臣。銀青榮祿大夫。大司徒。封營國公。諡簡僖。索倫語。穆納。水鐵也。原作木乃。今譯改。

王榮祖。字敬先。均長子。性沉厚。勇力絕人。襲崇義軍節度使。入朝。上聞其勇。選三力士與搏。皆應手而倒。討金平章政事葛布格。所至有功。授北京等路征行萬戶。換金虎符。伐高麗。圍王京。高麗奉表入貢。擒布希萬努。再伐高麗。破十餘城。降天龍諸堡。皆禁暴掠。民咸悅服。移鎮高麗。募民屯戍。闢地千里。中統元年。詣闕。世祖慰之。

曰。卿父子勤勞於國。誠節如一。授沿邊招討使。

兼北京等路征行萬戶。還鎮卒。葛布格。蒙古人。原作不可。布希萬努。見名宦錄。

原作諸鮮萬奴。今俱譯改。

趙良弼。字輔之。女直人。崇之子。明敏多智。畧舉

進士。世祖在潛邸。召對稱旨。擢邢州幕長。已未

世祖南征。召參議元帥事。兼江淮安撫使。良弼

親執桴鼓。爲士卒先。五戰皆捷。所至禁焚廬舍。

殺降民。宣布德意。人皆安堵。及參議陝西省事。

蜀人費寅以私憾誣廉希憲。商挺在京兆有異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歷朝人物六

九

志引良弼爲徵。帝詰良弼。良弼泣曰。二臣忠良。

願剖臣心以明之。帝切責良弼。至欲斷其舌。良

弼誓死不變。帝意解。費寅卒以反誅。至元七年。

奉使日本。至金津島。金津守延入板屋。太宰府

官陳兵四山。脅取國書。至於再三。良弼曰。不見

汝國王。寧持我首去。書不可得也。日本知不可

屈。遂遣使入覲。良弼復命。帝曰。卿可謂不辱矣。

後帝將討日本。三問良弼。皆力言勿擊。便從之。

十一年。同僉樞密院事。屢以疾辭。得旨居懷孟。

良弼有地三千畝。乃析爲二。六與懷州。四與孟州。皆永隸廟學。以贍生徒。嘗言人情之難制者。怒爲甚。必克已然後可以制怒。必順理然後可以忘怒。能忍所難忍。容所難容。事斯濟矣。卒年七十。贈推忠翊運功臣。太保儀同三司。追封韓國公。諡文正。

伊奇哩。女直人。幼穎悟。能記誦。及長。以孝友聞。事世祖於潛邸。備宿衛。至元七年。命爲監戰。以所領軍圍襄陽。一時名將索多。劉國傑。李庭等。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歷代人物六

十一

皆隸麾下。攻樊城。率衆先登。受賜悉分與將士。從巴延南伐。以兵破宋將夏貴於訪邏泚。加定遠大將軍。及攻常州安吉。皆有功。十三年。宋降。巴延命伊奇哩監守其宮。號令嚴肅。秋毫無犯。拜鎮國上將軍。浙東宣慰使。鎮守紹興。國語。伊連也。原作謂只里。蒙古語。索多。大翎也。原作唆都。巴延。詳見疆域形勝卷。原作伯顏。今俱改。

趙炳字彥明。惠州人。幼失怙恃。鞠於從兄。歲饑。遇盜將殺其兄。炳年十二。泣代死。盜驚異。舍去。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歷代人物六

十二

甫弱冠。侍世祖於潛邸。以恪勤蒙眷。署爲州長。中統元年。判北京宣撫司。北京控制遼東。番夷雜處。號稱難治。炳至。皆安定。濟南妖人作亂。炳爲濟南總管。止罪首惡。餘黨解散。復遷遼東提刑按察使。遼人聞其至。豪猾屏跡。至元九年。授京兆路總管。兼府尹。皇子安西王開府於秦。時多納炳言。免逋指賦。秦民大悅。王薨。炳被旨入見。具陳民間利害。因言王薨之後。運使郭琮。郎中郭叔雲。弄權不法。帝卽令乘傳。偕勅使往按。至則琮等假嗣王旨。收炳妻孥。徙炳等於平涼。北崆峒山。炳子仁榮訴於上。上馳使脫炳。琮等醉使者以酒。遣人毒炳於獄。其夜星隕。有聲如雷。帝聞之。撫髀嘆曰。失我良臣。俄械琮等至。親鞫得其實。命仁榮子刃琮叔雲於東城。詔雪炳冤。贈中書左丞。諡忠愍。

高天錫。宣子。事世祖於潛邸。甚見親幸。中統二年。授父官。尋改燕京諸路總管按察司副使。天錫與丞相言曰。農桑衣食之本。不務本則衣食

不給教化不與古之王政莫先於此願留意焉。
丞相以聞遂命立司農司以天錫爲中都山北
道巡行勸農使遷司農少卿進兵部尚書卒後
贈推忠保義功臣太保儀同三司上柱國追封
營國公諡莊懿子諒後亦官至兵部尚書卒諡
宣靖。

劉國傑字國寶女直人姓烏庫哩後改劉氏國
傑貌魁雄善騎射膽力過人從巴延攻宋襄樊
及南征破張世傑兵有功加懷遠大將軍賜號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歷朝人物六

三

巴圖巴圖者華言勇敢之稱也至元二十三年
平湖南廣東寇盜二十五年平湖南盜詹一仔
餘衆悉降或請盡阮之國傑曰多殺且不可況
殺降耶乃相地爲三屯遷其衆屯守以備賊後
皆爲良民二十七年江西盜起國傑下令往擊
賊諸將皆曰此他省盜我勿與聞國傑曰縱敵
生患患將難圖豈可以彼此言耶遂進兵連破
之又破永州盜李末子千七及上思州黃勝詐
取賊巢地爲屯田募慶遠諸獠人耕之以爲兩

江蔽障上遣使卽軍中賜以玉帶元貞元年加
湖廣行省平章政事經營茶陵衡郴桂陽之地
東盡交廣西亘黔中皆設屯戍守之盜賊遂息
大德五年羅鬼女子蛇節反賊多健馬官兵戰
失利詔國傑討之國傑令人各持一盾布釘其
上俟陣合棄盾僞遁賊果逐之馬遇盾皆倒遂
大敗賊擒斬蛇節臺臣言國傑在軍中每以家
財賞士帝命倍償之國傑常言吾爲國宣力視
死如歸雖身棄草野不恨何必馬革裹屍還葬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歷朝人物六

三

哉平日推誠待士故戰則有功江西湖廣廣東
雲貴諸盜以次削平卒贈推忠効力定遠功臣
光祿司徒柱國封齊國公諡武宣烏庫哩原作烏古倫巴圖
蒙古語解見疆域形勝卷原作霸都今俱譯改

張庭珍字國寶臨潢全州人父楫仕金後來歸
授爲北京都轉運使因家北京憲宗卽位以庭
珍爲筆且齊時高麗徙江華島命庭珍往問其
故其王言大軍歲入侵掠避而走險不得已也
因厚賂庭珍却之歸以狀聞帝爲禁戍兵無擅

入其地。高麗遂安。世祖卽位。將北伐。以庭珍熟知西京入漠南路。授同僉土番經畧使。至元六年。安南國入貢不時。以庭珍爲安南國達魯噶齊。由大理至安南。世子光昞立。受詔庭珍反覆責之。光昞慙憤。使衛兵露刃環立。庭珍解所佩弓刀。坦卧室中。曰。聽汝所爲。光昞及羣下皆服。遂入貢。及從伐宋。累功至南京路總管。兼開封府。開封有控鶴軍。貨大宅。聚居縱橫街陌。庭珍察其必爲盜。急捕之。果然。索其黨。俱殺之。民以爲神。河決太康。漂溺千里。庭珍括船縛筏。載糗糧四出救之。全活甚衆。俄卒於官。庭珍性清慎。丞相巴延嘗語人曰。諸將渡江。無不荒食。惟我與國寶始終自守。聞者以爲知言。蒙古語筆且齊寫字人也
原作必開赤達魯噶齊解見名
宦卷原作達魯花赤今俱譯改
張庭瑞。字天表。庭珍之弟。幼以功業自許。兵法地志星曆卜筮無不推究。以宿衛從憲宗伐蜀。爲先鋒。中統二年。戍守青居築城虎嘯山。宋將夏貴以重兵圍之。庭瑞堅守。以全城有功。及圍

重慶舟楫兵仗糧儲皆倚以辦。蜀平。陞諸蠻夷部宣慰使。礪門羌入市爭價。殺人被繫。羌酋謀劫之。已斷繩橋。魚通司來告急。左丞汪惟正問計。庭瑞曰。羌俗以鬪殺爲勇。今如蜂毒一人。而卽以門牆之寇待之。不可。宜遣使往諭禍福。彼自回矣。惟正卽以庭瑞爲使。果不勞兵而罷。都掌蠻叛。命庭瑞討之。蠻聯松枝爲牌自蔽。庭瑞所射矢出其牌半斲。蠻驚曰。何用弓矢如此之力。卽請服。授敘州等處蠻夷部宣撫使。改潭州路總管。
耶律有尙。字伯強。遼東丹王十世孫。有尙資識絕人。篤志好學。受業許衡。遂於性理。而尤以誠爲本。人莫不服。爲有道君子。至元十年。衡還鄉里。朝廷乃以有尙爲助教。嗣領其學事。久之出知薊州。以寬簡得民。裕宗在東宮。召爲詹事長史。復除國子監司業。時學館未建。師弟子皆寓居民屋。有尙屢以爲言。二十四年。朝廷乃大起學舍。始立國子監。及監官而增廣弟子員。於是

有尙陞國子祭酒。儒風爲之不振。尋以親老辭職。大德時。以安車召之。復起爲昭文館大學士。兼國子祭酒。有尙前後五居國學。其立教以義理爲本。而省察必真。以恭敬爲先。而踐履必端。身爲師表。數十年海內宗之。猶昔之宗衡也。以年致仕。朝廷賜楮幣七千緡於其家。卒年八十六。謚文正。

鄂屯希愷。女直人。父保和。以元帥領保定順德諸道農事。凡闢田二十餘萬畝。致仕卒。希愷襲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藝文類

六

勸農事。郡縣水旱。方請蠲租。及調知冀州。變健訟之俗。奪蒙古所侵民田歸於民。陞河中知府。秩滿歸。應調。以不見權臣阿哈瑪特。降知景州。

鄂屯解見選舉卷。原作與敦蒙古語。阿哈瑪特長子也。原作阿合馬。今俱譯改。

李希賢。遼東人。延祐間。爲臨武令。愛民禮士。獄訟清明。常語人曰。君子學道則愛人。自然生明。

能斷。去任後。邑人立石頌德。題其額曰學愛。

達實布哈。高天錫之孫。諒子。成宗命世其祖父官。以居喪辭。延祐四年。帝謂之曰。汝祖嘗爲司

農。今復以授汝。遂遷榮祿大夫大司農。英宗居

東宮。達實布哈撰前代嘉言善行。名曰承華事

畧。并畫闡風圖以進。帝覽而獎諭之曰。汝能輔

太子以正。朕甚嘉之。命置圖書東宮。俾太子時

時親省。達實解見選舉卷。布哈解見名宦卷。原作塔失不花。今譯改。

王克敬。字叔能。大寧人。幼奇穎。丞相鄂勒哲一

見。許爲令器。朔土習尙少文。克敬獨孜孜爲儒

者事。既仕。累官江浙行省左右司都事。時番陽

大饑。總管王都中出廩粟賑之。行省欲罪其擅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藝文類

七

發。克敬曰。番陽去此千里。比待命。民且死。彼爲仁而吾屬顧爲不仁乎。都中因得免。拜監察御

史。遷左司都事。時英宗勵精國治。丞相拜珠請

更前政不便者。會議中書堂。克敬首言江南包

銀。民貧有不能輸者。有司責之役戶。當罷之。兩

浙煎鹽戶牢盆之役。其重者尤害民。當免其他

役。從之。泰定中。出爲紹興路總管。有惠政。尋由

叅知政事。行省遼陽。俄除江南行臺治書侍御

史。又遷淮東廉訪使。以正綱紀爲已任。不縱貪

墨。不阿宗戚。聲譽益著。入爲吏部尙書。元統初。爲浙江行省參政。年五十九卽請老。謂人曰。穴趾而峻墉。必危。再實之木。必傷其根。無功德而忝富貴。何以異此。卒封梁郡公。諡文肅。蒙古語。鄂勒哲

壽也。原作完澤。拜珠。住也。原作拜住。今俱譯改。

崔敬字伯恭。大寧惠州人。通刑名法律之學。天歷初。累官至中書掾。至元六年。拜監察御史。時旣毀文宗廟主。又削文宗后皇太后之號。徙於東安州。而放其子雅克特穆爾於高麗。敬上疏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歷朝人物六

六

請迎歸太后太子。以全母子之情。盡骨肉之義。又上疏。諫天子巡幸上都。宜御內殿。其畧以爲。當與宰臣謀治道。經筵進講。究古今盛衰之由。時帝數以歷代珍寶。分賜近侍。敬切諫。以恩不可濫。乞追回所賜。以待有功。是年。出僉山北廉訪司事。至正初。遷河南。又遷江東。所至抑豪強。惠下窮。洗冤滯。興學勸農。百廢具舉。十一年。遷同知大都路總管府事。直沽河淤數年。委敬浚治之。不三月告成。咸服其能。十五年。爲濟寧屯

田使。立營屯種。其法井然。十七年。分省陵州時。盜據齊魯。敬兼領兵。戶工四部事。供給諸軍。事無不集。又命三司等。諭田豐李秉彝。悔過自新。山東郡邑之復敬。居多。卒。諡忠敏。雅克蒙古語解。見黑龍江山川卷。特穆爾解見名宦卷。原作燕帖木兒。今譯改。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三

歷朝人物六

九

欽定盛京通志卷之六十三

欽定盛京通志卷之六十四

歷朝人物七

明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四

目錄

一

欽定盛京通志卷之六十四

歷朝人物七

明

吳成遼陽人。從成祖起兵。設伏泥河。進兵小河。合戰齊眉山。靈壁。皆殊死鬪。功最多。由都指揮僉事。擢都指揮使。永樂初。三從出塞。有功。洪熙元年。進左都督。宣德初。以成嘗宿衛東宮。錄舊勞。封清平伯。三年。帝北征。從敗賊於寬河。進侯爵。尋卒。贈渠國公。諡壯勇。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四

歷朝人物七

一

畢恭。廣寧前屯衛人。其先山東濟寧籍。恭有文武才。正統間。以巡撫王翱薦。授百戶。歷指揮僉事。圖上方畧。開設遼西邊堡。增置烽墩。兵威大振。進署都指揮僉事。守備寧前等衛。在任五年。邊鄙寧謐。進掌都司。撫士卒。革姦弊。廣屯田。興學校。政事平理。軍民咸稱之。所著有邊城吟稿。

范廣。遼陽人。正統中。嗣世職。為寧遠衛指揮僉事。積功。進遼東都指揮僉事。廣性剛果。精騎射。

驍勇絕倫。每臨陣。身先士卒。英宗北狩。廷議舉將材。于謙薦廣。充左副總兵。額森犯京師。廣躍馬陷陣。敗之。又敗之於紫荆關。錄功進都督同知。景泰初。以總兵官巡邊。駐居庸。還京。副石亨提督團營軍馬。亨素銜之。英宗復辟。誣廣黨于謙下獄死。成化初。廷臣訟其冤。命子昇仍襲世職。額森蒙古語解見各宦卷原作也先今譯改。

顧能定遼前衛人。性剛直。與人寡合。天順元年。進士授戶部主事。有清操。生平不妄受人一錢。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四

歷朝人物七

二

天順間。監收通州糧。盡革諸弊。再往淮安收錢。計一歲所入。九倍于昔。尋陞本部員外郎。成化初。天下清官四員。能居卻御史楊繼宗之次。憲宗刻名於便殿柱上。惜不及大用云。

耿賢。定遼前衛人。由指揮陞都指揮僉事。掌都司印。備禦金復鐵嶺。尋守備寧遠。轉右叅將。分守開原。善撫士卒。不妄交際。致仕歸。所屬憫其清苦。各餽金幣。賢悉分之軍士。後卒。葬城東杏林山。與其師顧能墓相近。詩人弔之。以爲師弟。

雙清云。

胡深。定遼後衛人。早孤。育於伯父。登天順八年進士。授監察御史。剛正嫉邪。不避權倖。成化初。與同官鄭已等。爭慈懿太后山陵事。彗星見。復與同官言大本未建。異端太盛。進退賞罰未公。財用工役未省。賑濟無策。備禦無方。凡八事。帝優詔答之。又上疏請斥奸邪。痛詆大臣。劾大學士商輅之失節。兵部尚書陳信之剛暴。禮部尚書姚夔之黷貨。不納。深嘗巡按陝西。諸大臣既

欽定盛京通志

卷六十四

歷朝人物七

三

被劾。惡之。坐以按陝時杖殺人。謫黔陽縣丞。稍遷鬱林知州。卒於官。祀鄉賢。

賀欽。字克恭。其先浙江定海人。以戍邊籍義州。又家廣寧。少好學。讀近思錄有悟。成化二年登進士。授戶科給事中。直言敢諫。嘗書鄙夫章于壁。以自警。師事陳白沙先生。獻章既歸。肖其像事之。引治政元。用閣臣薦。起爲陝西叅議。未至而母死。乃上疏懇辭。且陳四事。一資真儒以講聖學。二薦賢才以輔治道。三遵祖制以處內官。

四興禮樂以化天下。疏凡數萬言。其云處內官者。指王振曹吉祥汪直輩。陷君誤國。靈政害民。內不可使預大政。外不可使掌兵權。尤爲切要。奏入。報聞。正德四年。太監劉瑾居遼東。田東人震恐。義州守又貪橫。民變。聚衆劫掠。初。賊曰。母驚賀黃門。欽聞之。急諭禍福。以身任之。亂遂定。欽學不務博涉。靜思默識。專讀四書六經小學。期于反身實踐。謂爲學不必求之高。在主敬以收放心而已。每教人讀白鹿洞教條。嚴爲己爲人之辨。隱居醫巫閭山下。讀書之暇。釣游凌溪。徜徉自得。有醫巫閭集行世。別號醫閭。沒後。鄉士大夫爲之立祠於釣臺。

陳壽。字本仁。其先新淦人。祖志弘。代兄戍遼東。遂籍寧遠衛。壽少貧甚。得遺金。坐至夜分還其主。從鄉人賀欽學。登成化八年進士。授戶科給事中。言時政無隱。彈劾不避權貴。弘治十三年。以右僉都御史。巡撫延綏。敵兵入掠。擊却之。未幾。和碩托囉率衆大至。壽自出帳。擁數十騎。據

烏皮几。指揮敵疑之。遂引去。旣而授諸路將領方畧。邀擊之。皆克捷。軍聲大振。尋遷右副都御史。掌南院。正德初。劉瑾矯詔。逮南京科道戴銑等。壽抗章論救。瑾怒。罷其官。九年。復起。巡撫陝西。盜賊屏息。廉名尤著。夏大旱。戒刑清獄。齋心誠禱。天乃雨。歲大熟。尋拜南京兵部侍郎。陝人呼號擁輿。移日不得行。進刑部尚書。致仕。卒。年八十三。壽清廉。厯官四十年。無家可歸。寓南都。所居不蔽風雨。其卒也。尚書李充嗣。府尹寇天

敘爲之殮。

和碩國語解見關卷蒙古語解見黑龍江山川卷原作火飾托囉國語原作脫羅今譯改。

潘輔。廣寧人。弘治六年進士。授順天永清縣尹。

有冰蘖聲。時盜賊竊發境上。緝捕有方。畏威遠遁。民皆安堵。後卒於官。

孫磐。定遼右衛人。少有氣節。登弘治九年進士。初觀政。卽上疏。言近日諫官以言爲諱。請定建言者爲四等。最上不避禍患。抗彈權貴者。其次揚清激濁。能補闕拾遺。又其次建白時政。有裨